



滁州市公管局航拍图

砥砺前行履职担当 守护一方交易净土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2020年工作综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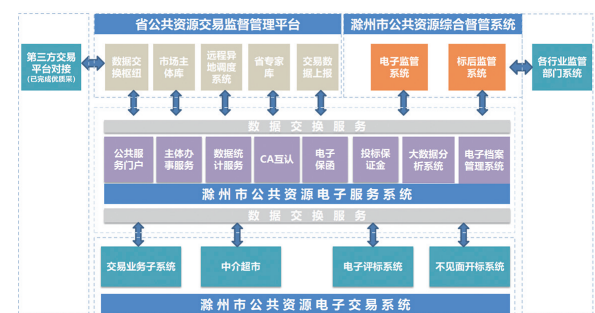
刘金章

立足一个“建”字 在完善制度规则上做文章

2020年,市公管局发布若干制度规则,用“死规定”做“活文章”,确保各类资源交易管理有迹可循。

出台《滁州市公共资源进场交易目录(2020年版)》,拓展公共资源交易覆盖范围,推动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排污权、用能权等环境权等10类项目纳入平台进行交易,依法提高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必须招标数额标准,调整工程建设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进场限额标准。

发布《滁州市工程项目各类信息公告范本(2020年版)》《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滁州版)》,进一步规范交易各环节信息公开内容。同时,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定期对实施3年以上的规范性文件 and 交易文件范本进行后评估,及时废止、修订和完善。



滁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以市公管委名义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行为的通知》,对县市区招投标项目的业绩奖项以及资格条件设置提出要求。与市财政局联合出台《关于修改完善〈滁州市市直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部分内容的通知》,依规将进入徽采商城的政府采购项目标准由100万元提高到400万元。

围绕一个“捷”字 在平台系统建设上下功夫

作为负责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平台建设,指导协调和监督交易平台、服务平台建设的职能部门,市公管局在平台

建设上下足功夫,力保各方交易服务更加便捷。

2020年,该局再投入400万元资金用于交易平台软硬件设施和系统功能提升,进一步完善公共资源服务、交易、监督三系统。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我市在全省率先恢复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上线运行了电子监管系统、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档案归集系统、大数据分析系统等,开通交易现场在线直播。到2020年2月底,全市因疫情延期的198个项目全部恢复开标,有效保障全市重点项目建设如期开展。

强化远程异地评标运用,设置远程异地评标点10个,探索“异地评标”新路径。2020年6月初,我市率先运用省远程异地评标调度系统与省内其他地市完成异地远程评标评审。同时,与河南省三门峡市签署《跨区域远程异地评标合作意向书》,探索推进远程异地评标跨省合作新路径。

打通徽采商城系统与我市交易系统数字证书互认通道,招标单位可以在交易系统中对中标通知书、合同等交易过程、结果资料在线签章,实现数字证书跨平台跨区域互认。

此外,该局对标政府网站规范化建设要求,再造线上交易服务流程9类54项,做到市、县交易中心服务指南事项内容全覆盖和可查询。同时,我市率先参与全省市场主体库建设及主体信息推送试点,实现CA数字证书“一地办理,全省通用”,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据统计,每年可帮助企业节约资金1200万元以上。

落实一个“效”字 在优化平台服务上花心思

2020年,我市在全省交易平台第三方机构测评考核中荣获第一名;前三季度,在全省营商环境考核中招标投标指标评价中,我市位居第二位……一年来,工作中取得的实效离不开该局对平台服务水平的优化。

着力解决营商环境“最后一公里”问题。对标苏州和省内先进市,编制《优化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双对标”工作方案》,出台《招标投标提升行动方案升级版》《政府采购提升方案升级版》,公开招标限额以下政府采购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取消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履约保证金,鼓励采购人免收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



滁州市公管局工作会议

或降低缴纳比例。对能够采用告知承诺制和事中事后监管解决的事项,一律取消前置审批或审核环节。目前,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由3个工作日压缩到1个工作日,保证金审核退付时间由原来5个工作日压缩到3个工作日。

规范业绩奖项设置。出台《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管理办法(试行)》(滁发[2019]18号),规范招标项目的业绩奖项设置,禁止在招标文件中对民营企业设立附加条件和排他性条款;严格执行文件规定,鼓励必须招标限额以上的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强化信用评价运用,根据项目规模科学设置信用分评价权重。将招标限额以下项目的招标权下放给项目单位。

开展平台服务省级标准化试点。建立3类服务标准体系207项,以标准定岗定责,明确各交易环节工作流程和关键节点。在开评标区域启用电子道闸系统,将健康码与电子道闸关联,提高交易场所管理水平和疫情防控实效。2020年8月,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级标准化试点以优秀等次通过了省专家组评估验收。

推进“互联网+公共资源交易+金融”应用。在工程施工项目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中推行使用保函、保险;在中心网站开辟金融服务专区,打通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金融机构平台的数据通道,推动保函及“政采贷”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截至2020年底,保函开出1800余笔,释放保证金近4.2亿元,“政采贷”总金额1.44亿元,降低交易成本,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突出一个“严”字 在集中交易监管上求突破

招标文件是由投标人答题的试卷,标中监管则相当于另一种形式的监考。过去一年,市公管局用“严”字当头,狠抓行业清源、多部门联动,集中精力在这场“考试”上求突破。

强化标后监管。2020年5月上线运行交易项目标后监管系统,与项目现场监管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对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联合市住建局开展为期6个月的专项检查,对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建设领域重点、重大建设项目标后检查实现全覆盖。一年来,全市对212个项目开展检查,发现项目负责人不在岗等问题89个,及时督促项目单位整改到位。

狠抓行业清源。印发《滁州市进一步开展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串通投标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滁公管委办[2020]1号),成立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明确17项专项整治任务,提出53个具体工作内容;市县联动,稳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串通投标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实行“双信用管理”。拓展信用监管范围,由投标人、代理公司2类主体扩大至招标人、代理公司、投标人以及评标评审专家4类主体,并对交易主体及相关人员实行“双信用管理”。2020年全市将98家投标企业和9个从业人员不良行为纳入信用记录。

创新智慧监管。通过监管系统大数据分析比功能,每天对全市所有项目投标文件进行比对筛查,对交易数据开展动态、深度挖掘,为甄别各类违法违规活动提供线索。2020年预警约谈异常情形投标企业20家。

此外,该局深化联合办案机制,强化专家、中介机构管理。与公安部门、司法部门签订合作备忘录,借助公安技术手段,共享行程轨迹信息、资金往来信息、社会关系等信息,提高案件办理效率。同时分辖区组织评标评审专家线上线下培训,组织代理公司业务培训。

2021年,市公管局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提升理念,坚持改革创新,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奋力争先、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在新时代起点上推进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努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设作出新贡献。



党政军民 同呼吸 共命运 心连心

滁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滁州市双拥办 滁州日报社

